

证券代码：000540

证券简称：中天金融

公告编号：临 2019-18

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年12月18日召开七届董事会第87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议案》（以下简称“首期股份回购”）。2018年12月29日，公司披露了《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临 2018-148）。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金融机构借款及其他筹资方式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用于后续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计划、转换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回购股份不超过420,315,280股且不低于210,157,641股，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7.54元/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16,917.7211万元。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公司2019年1月4日召开七届董事会第88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第二期）的议案》（以下简称“第二期股份回购”）。2019年1月10日，公司披露了《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

分社会公众股份（第二期）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临 2019-14）。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金融机构借款及其他筹资方式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用于为维护上市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回购股份不超过 490,367,827 股且不低于 280,210,188 股，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 7.51 元/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68,266.2380 万元。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首期和第二期股份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 2019 年 1 月 31 日，首期股份回购，公司已累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数量 2,397,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0.0342%，购买股份最高成交价为 4.38 元/股，购买股份最低成交价为 4.38 元/股，支付的总金额 10,500,778.63 元（含交易费用）。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符合既定方案。

截至 2019 年 1 月 31 日，公司尚未实施第二期股份回购方案。

公司将密切关注市场环境、公司股票价格变化，充分利用既有回购计划的回购数量额度，根据市场行情和公司财务状况，合理推进股份回购，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2月1日